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經濟部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 絡 人：楊至翔
電子信箱：zxyang@wr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112600093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「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工程計畫」隧道銜接段工程及道路埋設段工程同意興辦，並以貴局為需地機關辦理用地徵收及撥用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水利署案陳貴局112年5月30日水北畫字第1125303981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6/02 08:53:53

總收文
1125304212